

長榮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資訊學系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學院教育目標		培養具備管理/專業、創新、倫理與服務精神之人才				
系(所)教育目標		培養兼具會計知識與會計資訊應用之會計專業人才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(1)會計理論與實務應用能力 (2)會計與資訊系統整合能力 (3)會計倫理與服務素養 (4)溝通能力 (5)宏觀視野能力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校訂	共同必修	0	0/128	共同必修師資	
		語文必修	10	10/128	語文教育中心師資	
		通識必修	18	18/128	通識教育中心師資 及本系專任教師	
	本系 專業 課程	基礎必修	12	12/128	本系專任教師 或本校專任教師	
		專業必修	36	36/128	本系專任教師 或本校專任教師	
		本系選修	52	52/128	本系專任教師及校 外兼任教師	
承認外系選修						
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